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北海供电局

北海供电局 2016 年度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北海供电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认真做好我局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做到依法经营、优质服务、廉洁奉公，不断深化政务信息公开内容，巩固政府政务公开成果，现将我局 2016 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6 年政务信息公开总体情况

2016 年，我局共整理上传政务信息共 119 条，均属主动公开。其中，公用事业 33 篇，工作信息 54 篇，通知公告 31 篇；并发布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 2 条；同时，承办并答复各类咨询投诉 32 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政务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

二、政务信息工作具体情况

（一）领导高度重视，职责分工明确

为全面落实市政府关于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加强对电力供应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我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成立了由局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有关科室负责人担任成员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在局办公室，落实专人负责更新维护信息公开工作。通过成立和完善领导机构及责任科室，进一步全面指导、

统筹、落实及监督政务信息公开各项工作的开展。

（二）加强制度建设，确保制度落实

进一步完善《北海供电局政务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制度》及其配套政务信息公开制度，从公开内容、公开形式、公开期限、监督检查与责任等方面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出具体规定，做到年初有计划，工作有目标，年终有总结。严格执行《北海供电局政务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制度》及其配套政务信息公开制度，以及《北海供电局供电信息披露制度》、《北海供电局首问负责制度》等制度，确保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地对外披露供电信息。通过加强制度建设，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做到有章可循、照章办事，逐步走上规范化、制度化的轨道。

（三）严格信息审核，加强信息监督

规范信息审核流程，设立从信息采集、修编、记录到发布等每一环节的审核负责人。我局信息由科室初审、局办公室审核、局领导审签后，指定专人发布到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做到了“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全年未发生一起涉密信息违规上网公开事件。

（四）认真答复政务投诉信息，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2016年，我局共接到政务信息网转来的各类咨询投诉43条，对于广大市民提出的问题，我局高度重视，本着实事求是、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的原则，第一时间安排工作人员到现场实地调查了解具体情况，在做好问题答复为广大市民答疑解惑的同时，积极制定落实处置方案解决问题，避免同样的投诉再次发生。

三、加快电子政务建设，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做好北海供电局在北海市政府门户网站的信息公开资料的完善和更新，按照要求设置并更新了单位简介、网上办事（办事指

南、办事流程)、政务公告、政务信息、工作动态等多项栏目,方便社会公众的了解和查询。

四、2017 年工作计划

我局下阶段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一步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一) 加强培训,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增强信息公开意识,对政务信息采编工作人员组织学习,进一步规范信息采编渠道;及时提供,定期维护,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公众能够方便查询。

(二) 务实求效,逐步扩充公开内容。我局将进一步对近年政府、群众关注的信息进行梳理,在此基础上对原有的政务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安全实效的为政府、群众提供电力供应信息服务。

(三) 严格监督审核,不断完善政务信息公开机制建设。扩充信息采集队伍,建立、完善政务公开相关工作责任制、信息审核制度、信息安全制度等配套制度,以加强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管理,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规范化、制度化。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北海供电局

2017年2月20日

